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二级至五级考核结果查询

根据政务公开和《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二级至五级合格人员的确定规则》（豫人社工考[2014]4号文件附件3）等有关规定，现将郑州市等18个省辖市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二级、三级和省直单位二级至五级合格人员考核结果予以公布。

根据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等级考核放权赋能改革方案要求，各省辖市四级、五级合格人员确定、结果公布和证书制作工作由所属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

一、查询时间

即日起至2023年9月15日。

二、查询网站、方式

登录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等级考核网上报名系统（http://bm.hnsgkb.com），查询本人考核结果。

三、对考试结果有异议的复查程序

（一）人机对话考试成绩在考核结果公布之前已经在考试现场告知应试人员，根据豫人社工考[2016]3号文件规定，原则上不接受查卷。

（二）对零分、缺考、违纪处理有异议的应试人员，应填写《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等级考核成绩复查申请表》（见附件），于8月15日至8月31日期间的工作日申请复查。省辖市应试人员，由所在省辖市工考管理部门负责复查，并在10个工作日内向有关单位和应试人员反馈复查结果。

四、2023年二级至五级考核合格人员电子证书打印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等级考核成绩复查申请表

2023年8月15日

附件

河南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等级考核成绩复查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工作单位 |  |
| 身份证号 |  | 准考证号 |  |
| 申请复查科目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复查理由 |  | | |
| 单位意见  （公章） | 年 月 日 | | |
| 注意事项 | 1、所有项目必须填写完整，若因考生误填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己负责。  2、考生须在认真阅读“复查须知”后手工填写，确认以上所填的信息真实、准确、符合复查规定的要求后，否则申请无效。 | | |
| 备注 |  | | |

复查须知

1、考生对考试成绩如有异议，可以凭成绩复查申请表、准考证、身份证向所在考区工考管理机构申请复查成绩（申报高级技师考评的考生可直接向河南省评价指导中心提出申请，联系电话：0371-61612579）。成绩复查时将会对考生的报考信息、考试资格进行复审，故不接受他人代办。

2、复查成绩的范围：工勤技能岗位等级主观试题考试和岗位技能实操考核；对人机对话考试成绩不接受复查申请。考生对零分、缺考和违纪的处理有异议的，可申请复查。

3、复查成绩的内容包括：考生相关信息是否准确；登分、核分是否正确；有无漏改、错改；是否有违纪记录或者其它异常情况等。对主观试题评卷、岗位技能实操考核评分的宽严幅度不在复查范围之内，不作为变更成绩的依据。

4、复查时间：考生对考试成绩有异议，应在成绩公布(公示)后5个工作日内申请复查成绩。

5、对同一考试科目的成绩复查，其复查工作原则上只受理一次。

6、河南省评价指导中心将严格按有关规定进行复查，如实准确记录复查成绩的情况，并及时将复查结果反馈给考生本人或考生所在考区工考管理机构。

考生签字： 受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